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按照《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注销4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17,000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4,577.30万股减少至14,565.6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4,577.30万元变更至14,565.60万元。

由此对《公司章程》做出如下修订：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章程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77.30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65.60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4,577.3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4,577.30万股，其他种类股0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4,565.6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4,565.60万股，其他种类股0万股。

本次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公司章程(2017年12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